

農業部農糧署 函

地址：540027南投市中興新村光華路8號

承辦人：黃阿珠

電話：049-2341129

傳真：049-2341079

電子信箱：helen@mail.afa.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農業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10日

發文字號：農糧資字第11410491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同意保證責任雲林縣豐榮合作農場產製「金順-碳匯肥有機質肥料」（肥製(質)字第0357021號)禽畜糞堆肥，自即日起列為國產有機質肥料補助2+2元推薦名單，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產有機質肥料品牌推薦作業規範」暨本署中區分署114年11月5日農糧中資字第1141285165號函辦理。
- 二、旨揭肥料已登載於本署網站 (<https://www.afa.gov.tw>) 首頁/農糧業務/肥料專區/國產有機質暨微生物等農田地力肥料品牌名單/114年國產有機質肥料品牌推薦名單項下，各單位可自行查詢下載。
- 三、另依前揭作業規範規定，依年度雞糞收取量設定最高補助數量，設定比例為1：1。倘年度統計補助總量超過業者雞糞收取量之核定最高補助數量，業者生產之各品牌有機質肥料產品，2年內均不列入本署網路登載推薦名單。
- 四、本署建置國產有機質肥料補助作業系統，請保證責任雲林豐榮合作農場務必按月或即時上網登打品牌推薦產品之經

作物生產科 收文:114/11/10



271140047272 無附件

銷流向（產品品項、數量及經銷流向等），詳洽鴻立資訊
有限公司，客服電話02-23050038。

正本：保證責任雲林縣豐榮合作農場、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桃園市政府農業局、新北市政府農業局、臺中市政府農業局、臺南市政府農業局、高雄市政府農業局、宜蘭縣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市政府、嘉義市政府、澎湖縣政府農漁局、金門縣政府、社團法人台灣農業資源永續利用協會、中華肥料協會、國立中興大學土壤調查試驗中心、鴻立資訊有限公司、農業部農業試驗所、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臺東區農業改良場、本署北區分署、中區分署、南區分署、東區分署

副本：本署農業資源組

